第四课 - 神迹：医治瘫子

经文：（可 2：1-12）

主旨：透过查考这段经文，让组员体会主耶稣有赦罪的权柄。祂能行超自然的神迹，祂会是谁？主耶稣关心人的心灵和身体的健康；凡是向祂求医治、求帮助的人，祂必定乐意帮助。

引言：您认为搭飞机是否需要信心？

请先阅读（可 2：1-12）一次

（一）過了些日子是指什么時候？這時主耶穌在那裡和作什么？

经文：「过了些日子，耶稣又进了迦百农。人听见祂在房子里，就有许多人聚集，甚至连门前都没有空地，耶稣就对他们讲道。」（可 2：1-2）

「**过了些日子**」是指主耶稣医治好大痲疯病人，他痊愈後说了许多话，以致许多人要来找主耶稣医治（可 1：45），使主耶稣不能专一传道後。

过了些日子，主耶稣又进了迦百农的一个房子里；就有许多人聚集，甚至连门外也挤得水泄不通，主耶稣就珍惜这机会对他们讲道。

（二）在这时候，发生了什么事情？

经文：「有人带着一个瘫子来见耶稣，是用四个人抬来的；因为人多，不得近前，就把耶稣所在的房子，拆了房顶，既拆通了，就把瘫子连所躺卧的褥子都缒下来」（可 2：3-4）

背景：典型的巴勒斯坦房子是平顶的，人可以从房外缘着石阶一级一级上到房顶。房顶通常是用树枝编成的席子横排在木梁上支撑着，在它上面铺一层很厚的黏土，然後经石轮压过。因此，这种房顶是很容易被拆开。

（1）有四个人抬着一个四肢瘫痪的人，来见主耶稣；

（2）但因为人多，他们不能够将瘫子放到主耶稣面前；

（3）於是，他们将主耶稣所在的房子，拆了房顶。既拆通了，就把瘫子连所躺卧的褥子都缒下来。可见他们是决心要将这瘫子放到主耶稣面前。

（三）为什么他们这麼迫切，不惜代价要将这瘫子放到主耶稣面前？

（1）可能这瘫子的情况是已经十分严重；

（2）可能他们相信只要将瘫子放到主耶稣面前。主耶稣必定能够把他医治好，这是唯一的希望，所以他们不顾一切後果，即使将要赔偿拆毁别人房顶的费用。

想一想：当您想亲近主耶稣的时候，可能会遭遇一些障碍，您会否因为这些障碍而放弃亲近主耶稣的机会？当有布道会，您会否愿意不惜一切来参加布道会，使您有机会得到心灵的医治和得着福音的好处？

（四）主耶稣看见谁的信心？并对瘫子说的第一句话是什么？

经文：「耶稣见他们的信心，就对瘫子说：『小子，你的罪赦了。』」（可 2：5）

主耶稣看见「他们」是指（瘫子和抬瘫子的人）大胆的行动，看出他们的信心来。

主耶稣对瘫子说的第一句话是：『小子，你的罪赦了。』

您会否感到奇怪？瘫子来的目的是「病得医治」。为何主耶稣说：『小子，你的罪赦了』？

想一想：假若，您就是这个瘫子，不管别人怎样想，您自己怎样想呢？

您会否脑海里面，即时浮现过往许多的苦毒、嫉妒、愤怒、怨恨等？

主耶稣在这里指出瘫子生病的真正原因，是因为罪的问题。他不能行走是外面的病症，实际上，他里面的罪才是真正需要得医治、得赦免！

（五）文士心里议论什么？

经文：「有几个文士坐在那里，心里议论说：『这个人为什么这样说呢？祂说僭妄的话了，除了神以外，谁能赦罪呢？』」（可 2：6-7）

文士是当时旧约圣经的学者，等於现在神学院的教授。

他们听见主耶稣宣告赦免人的罪，就感到忿怒，因为犹太人认为，除了神之外，没有任何人有赦罪的权柄。主耶稣这样说就等於祂是用神的身份，来宣告赦免瘫子的罪。於是他们心里议论说：『这个人为什么这样说呢？祂说僭妄的话了，除了神以外，谁能赦罪呢？』「**僭妄的话**」意思说话越过本分。

文士心里怀着敌对、挑剔和传统的观念，所以不能接受主耶稣的话，更不能清楚看见，站在他们面前的主耶稣是谁？许多时，成见、嫉妒会遮蔽人的眼睛，包括肉眼和心眼！

想一想：假若您当时在场，听见主耶稣宣告赦免人的罪，等於宣告祂是神。您会采取以下

哪一个立场？请分享。

（1）人怎麼可能是神，耶稣说了越份的话，我是决不信的。

（2）耶稣说了这麼特别的话，如果有足够的证据支持祂的神性，我会尝试相信的。

（3）这耶稣到底葫芦里卖什么？到底有什么动机？我会多观察、多留意祂的动机？

（4）我愿意用开放、中立的立场来观察，假若是事实，我愿意接受。

（5）我有其他看法…。

（六）主耶稣知道文士心里所议论的是什么，问了一个什么问题？

经文：「耶稣心中知道他们心里这样议论，就说：『你们心里为什么这样议论呢？或对瘫子说：『你的罪赦了。』或说：『起来，拿你的褥子行走。』那一样容易呢？但要叫你们知道，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。』」（可 2：8-10 上）

在文士心里，实在存着对主耶稣不信和批判的恶念。但他们这些恶念，竟然也不能逃避主耶稣的察验，就对他们说：『你们心里为什么这样议论呢？』

主耶稣问他们对瘫子说：『你的罪赦了。』或说：『起来，拿你的褥子行走。』那一样容易呢？这问题对不同的人，自然有不同的答案，例如：

（1）从神的角度来看 - 两样都容易，「赦罪」是权柄的问题，「行走」是能力的问题。

（2）从现代医学角度来看 - 若找到解药，对症下药，经一段时间的治疗可能会康复；但事实从那里能找到解药！因此，两样都难！

（3）从文士来看 -「你的罪赦了」只有神有权柄赦罪，因为神的话就是权柄，就有能力真正赦免人的罪；若人只是口说，没有人能看见他的罪是否真的赦免了，是比较容易；而「起来行走」就很难，是立刻可以看见的果效。

（4）从一般人来看 - 两样都难。主耶稣在这里并不是说「哪一样难？」而是说「哪一样容易？」因为在祂并没有难成的事（耶 32：17）。人是看外表的果效 -「行走」；主耶稣是看心灵的果效 -「罪得赦免」。

身体的疾病比心灵的疾病（罪）容易被看见；因此，身体的疾病比心灵的疾病更容易得到痊愈。例如：身体生病、不能行走，很容易看见，只要愿意找医生和合适的药物，便能康复。但心灵的病（罪），就不容易被看见和察觉，所以许多人不会去求诊，便不能康复。同时，正如文士知道没有人有赦罪的权柄；只有神才有赦罪的权柄；亦只有神才能医治心灵的罪（赦罪）。

（七）主耶稣对瘫子说的第二句话是什么？结果如何？

经文：「就对瘫子说：『我吩咐你起来，拿你的褥子回家去罢。』那人就起来，立刻拿着褥子，当众人面前出去了。以致众人都惊奇，归荣耀与神说：『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。』」（可 2：10 下-12）

主耶稣对瘫子说的第二句话是：『我吩咐你起来，拿你的褥子回家去罢。』

瘫子先前是由四个人抬着来，现在主耶稣叫他起来，他就起来行走。可见，主耶稣所说的话，是有属灵权柄的、可靠的；看得见的如果是实在的，那看不见的也是实在的。他的病得着医治，证明他的罪已经得着赦免，也证明主耶稣确实有赦罪和医治的权柄。

主耶稣赦免瘫子的罪，原本只是祂和瘫子之间的事，其他人是不会知道的。但主耶稣在这里是要藉着人认为比较难的事，即瘫子得医治，来显明祂有赦罪的权柄。如果主耶稣真的亵渎神，神就不会给祂能力行後面的神迹了。

瘫子得着双重医治：罪得赦免，病得医治起来行走；这一切并不是因着行为，而是因着信心（5 节）。以致众人都惊奇，归荣耀与神。他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，是因为他们从来没有认识神。若我们愿意认识神，也就会不断地看见从来没有见过的事。

这里有五种听道的人，您是属於那一种，请解释？

（1）愿意借用房子给主耶稣讲道的人 - 房主人（1-2 节）

（2）关心别人又对主有信心的人 - 四个抬瘫子的人（3-4 节）

（3）蒙主赦罪，又经历全能的主医治的人 - 瘫子（5 、 11-12 节）

（4）冷眼旁观又心中议论的人 - 几个文士（6-10 节）

（5）目睹主恩又归荣耀给神的人 - 众人（12 节）

想一想：主耶稣看见了瘫子和抬瘫子的人的信心，就成全他们的信心。您认为对主耶稣有信心是不是得医治、得拯救、得永生的必要条件？

人所注重的是身体的医治，主耶稣所注重的是人灵魂的医治。我们应顾念永恒的生命过於短暂的生命。

疾病虽然不一定是出於犯罪的结果，但仍有此可能，因此生病时应到主耶稣面前，作内心省察，是否作了一些得罪神或得罪人的事情？无论任何人，若没有解决罪的问题，常会带着罪疚感过生活，因为只有罪得到赦免，才能使人心灵得安宁。